运 城 市 信 访 局

运城市信访局2025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条例》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增强群众获得感。

（一）主动公开。我局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信息73条。其中2025年信息公开年报1条、法定主动公开内容11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公开法规制度）、预算决算1条、工作要闻56条、2025年通知公告4条。运城市信访局微信服务号主动公开工作动态类信息56条。

（二）依申请公开。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执行“先审后发”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严谨性，并加强对公开内容的管理。同时，深入实施保密审查机制，由制发科室（办公室）初步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并在信息发布前提交相关科室做最终复核，以此消除潜在的泄密风险与隐患。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对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运行维护，进一步规范工作要闻、通知通告、政府信息公开等栏目。办好运城市信访局信访微信服务号，提升信息发布、解决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在信访接待大厅，积极引导信访群众学用信访信息系统网上投诉平台，为群众提供自助办理登记、信访事项查询、政策法规咨询和法定途径指引等服务。

（五）监督保障。持续完善日常工作推进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每月督促各有关科室依法依规进行公开，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核，确保发布的信息规范、及时、完整、正确。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和《条例》相关规定，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解读的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公开的平台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开的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执行力度，严格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维护好局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和微信公众服务号等信息平台，提升信息公开水平；进一步拓展公开内容，做到能公开尽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提

高政府公开业务能力水平；进一步学习借鉴其他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经验做法，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5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运城市信访局

2026年1月30日